

证券代码：688772

证券简称：珠海冠宇

公告编号：2022-037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收到柳州五菱汽车工业有限公司

采购意向书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采购意向书概况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珠海冠宇动力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宇动力电池”）于近日收到柳州五菱汽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柳州五菱”或“客户”）的采购意向书，柳州五菱选择冠宇动力电池作为其锂电池系统总成零部件供应商，为其开发和供应 PHEV 动力电池系统。具体产品供应时间、价格以及供应量以签订的正式合同及销售订单为准。

二、对公司的影响

该采购意向书的获得标志着冠宇动力电池进入柳州五菱供应链，有助于公司与柳州五菱在未来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布局和持续发展，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新能源行业的市场拓展力和综合竞争力。

冠宇动力电池主营业务为动力电池的研发、生产、销售，在动力类电池领域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经验。从植保无人机的高倍率快充快放应用，到车类 PHEV 的快充快放应用，冠宇动力电池在化学体系方面完成了良好的积累，后续将在汽车 PHEV 领域利用自身技术优势持续发力。

由于该项目暂未实际供货，所以该定点通知预计对公司本年度业绩不会构成重大影响。

三、风险提示

采购意向书不是供货协议。该电池项目为客户定制项目，从项目定点到成功量产，需要经过产品质量测试、客户考核等诸多环节，最终能否获得客户订单具

有不确定性；其次，即使冠宇动力电池和客户都具备履约能力，终端市场整体情况和经济环境等因素也可能对客户的生产计划和采购需求带来一定的影响，导致冠宇动力电池的实际供应量具有不确定性。因此，该采购意向书对公司营业收入、净利润等产生的影响均存在不确定性。具体的项目实施内容和进度有待合作双方共同努力推进。

现阶段，公司动力类锂离子电池处于研发及试产阶段，尚未形成大批量产，相关销售金额较小，占公司主营收入比重较低。动力电池行业为重资产、资本密集的科技制造行业，前期资产及研发投入需求较大，但后期研发成果转化及市场开拓存在较大不确定性。此外，动力电池行业竞争激烈，如果公司未来无法通过产品性能、技术实力等要素获得竞争优势，将导致公司未来动力电池业务持续亏损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冠宇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10日